

长春推行学车“先培后付”模式

是推动驾培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一项重要改革举措 已有三家驾校首批开通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先培后付”模式全称“先培后付、计时支付”驾培服务模式,该模式将传统的“先付费后培训”模式,变革为“先培训后付费、按照完成的学时支付学费”。长春市交通运输部门在长春市推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先培后付”模式,是化解驾培资金运行风险,维护学员合法权益,优化驾培营商环境,推动驾培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一项重要改革举措。

传统模式弊端凸显

传统的“先付费后培训”模式,学员需要“先付费后培训、一次性付费”,部分驾校为缓解经营压力,投机取巧,先以低价招生,后二次或多次收费,与网络招生中介合作,衍生出网络招生中介骗取学员学费。在传统培训服务模式下,学员在培训前需将学费一次性预交给驾校或教练员,遇有退费纠纷,学员往往缺乏话语权。遇有中介、教练员、驾校“跑路”等情况,学员将学车无路、退费无门。部分驾校

还存在退费标准不明确、培训合同签订不规范甚至不签合同等问题,加大了学员办理退费的难度,学员合法权益难以很好维护。据统计,近年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领域群众投诉反映的问题80%以上是退费纠纷。

“先培后付”破解难题

“先培后付”新模式有利于规范驾培行业经营秩序,改善驾培服务质量,促进驾校回归培训本质,强化对教练员队伍的规范管理,有利于消除学员与驾校之间的信任壁垒,保障学员和驾培机构双方的合法权益。

实施“先培后付”模式,学员所缴纳的学费受银行监管,按照培训完成的学时向驾校划拨培训费用,实现培训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公开透明,化解驾培资金运行风险,进一步规范了驾校招生、培训等经营行为,学员预交学费被挤占挪用等风险得到防范。学员不必担心“退费难”“退费慢”“学财两空”等问题,学

员重获驾培消费的主动权。

学员可在长春市“驾训计时平台”对驾校及教练员的服务质量、教学水平等情况进行评价,评价情况面向社会大众公示,从而促进驾校在提高教学质量、培训效率和服务水平上下功夫,推动驾培行业良性竞争、规范发展。

“先培后付”实施情况

长春市首批开通“先培后付”培训模式的有地苑、言诚、铭泓3家驾校,希望通过这种模式学驾的市民,可以前往试点驾校报名。后续将有更多的驾校加入到“先培后付”的行列中。“先培后付”线上报名系统正在同步测试中,即将上线推出。

长春市交通运输部门提醒广大市民,可优先选取已开通“先培后付”模式的驾校参加报名培训,不要听信招生中介等非官方渠道信息,不要轻信低价招生广告,不要通过扫描个人收款二维码等方式私下交纳培训费用,谨防受骗。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春江水暖鸭先知

吉林天桥岭嘎呀河绘就生动春景图

最近的吉林天桥岭嘎呀河很热闹,远飞的候鸟再次回到这里,为天桥岭林区捎来了春的消息。碧水、蓝天、飞鸟、游人,一幅生动的春景图由此绘就。天空中,绿头鸭、鸿雁、白鹡鸰等,各自成群结队绕河翱翔,犹如在单调的蓝色画布上添加的色彩。

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天桥岭森林公安分局民警深入辖区、走村入户开展候鸟保护宣传活动,向群众普及野生动物保护方面的知识,进一步增强广大人民群众思想认识和生态保护意识,营造浓厚的爱鸟、护鸟氛围,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延长才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罗纹鸭戏水 警方供图

长春锦绣东方小区部分楼内

消火栓没水没消防水带

近日,家住长春市锦绣东方小区的钱先生向本报反映,自家楼内的消火栓没有水,也没有消防水带。

钱先生说,他家住在锦绣东方小区45栋2单元,他很早就发现楼内的消火栓没有水,有的楼层消火栓里的设施也不全。对此,他将这一消防隐患向物业等部门反映过多次,但始终没有得到解决。

关于此事,18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来到现场踏查,在该小区45栋2单元2楼,记者打开消火栓,里面没有消防水带,拧开消火栓阀门,拧到头也没有出水。在该单元4楼,消火栓内的消防水带等设施比较齐全,但记者拧开阀门依然没水。随后记者又来到45栋3单元和50栋踏查,发现部分消火栓内有消防水带,但没有消防喷头,而踏查的几处消火栓均没有水。

踏查中,另一名居民也表示,45栋3单元好几层楼消防水带前面的喷头都没有,不知道是丢了还是之前就没有配备。

就目前该小区存在的消防隐患

问题,记者向该小区物业反映了情况。一名工作人员表示,小区因历史遗留问题,确实存在消火栓没有水等隐患,对此相关部门去年对小区进行了改造,等改造验收合格后,

消火栓就都能有水了,而且相关设施也将配备齐全。那么什么时候能改造验收完毕?该工作人员的答复是“还不确定”。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这里的消火栓没水没消防水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摄

审判庭“搬”到居民家中

法官开展“炕头上的调解”



审判庭“搬”到居民家 法院供图

“真的感谢法官为我们家的事跑这么老远,把法庭开到了我们家。”近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莲花山人民法庭积极延伸审判职能,坚持“能动司法”,为方便当事人参加诉讼,法官将审判庭“搬”到四家乡十间村某当事人家中,开展“炕头上的调解”,通过巡回审判提供及时高效的司法服务,让司法工作更接地气、更贴人心。

原来案涉原告当事人因家庭琐事向法院申请解除双方婚姻关系,收到卷宗材料后承办法官闫增华了解到,由于原告在家照顾生病的母亲,无法前往法庭开庭。为方便当事人参加诉讼,3月12

日上午,法院工作人员驱车40余公里来到当事人家中。该院副院长刘铁和法官闫增华坐在炕头上分别对当事人进行解纷疏导,经过长达两个小时的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二道区法院莲花山人民法庭积极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牢牢坚持能动司法,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常态化开展诉前调解、巡回审判等工作,将法治宣传、法律咨询、调解、庭审等工作前移到田间地头、村民家中,切实回应人民群众司法需求,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司法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以法治领航 讲好“开学第一课”

又是一年开学季!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上营森林公安分局紧盯学校开学关键节点,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近日,深入辖区小学,为校园师生们带来一堂精彩纷呈的“开学第一课”。

3月11日,上营森林公安分局民警到上森子弟小学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宣传讲座,活动中,民警通过现场教学、互动交流等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传授防校园欺凌、防溺水、防火、反邪教、安全用电、远离“黄

赌毒”、道路交通安全出行等常识,并结合一个个具体的事例,引导广大师生学法、懂法、守法,增强用法律保护自己的意识。此次活动受到了师生们的一致好评,为平安校园建设提供了坚实保障。

下一步,上营森林公安分局将始终如一为平安校园保驾护航,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不断提高青少年的法治素养,全力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张楠 彭博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二道区法院普法宣传进商场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消费活力,提振消费信心,近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综治中心、区金融办一同走进红星美凯龙吉林全球家居1号店,开展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宣传活动。

干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条幅、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手册、现场答疑解惑等多种方式,为在场的消费者和商家开设起法律小讲堂,宣传普及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知识,引导广大消费者进一步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倡导广大商家合法合规诚信经营。法官干警现场为有需求的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告知其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



普法宣传 法院供图

服务时享有的权利,受到侵害时应如何维权等。

此次普法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20余人次,并为诚信经营商户授牌,共同维护良好消费环境,受到群众的广泛好评。

二道法院将继续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创新法治宣传服务模式,为辖区居民提供精准化、精细化的司法服务,为营造健康有序的消费环境提供司法保障。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